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人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远洋运输业务，其 2019 年度末及 2020 年三季度末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开立融资性保函不超过 2,350 万美元，并以此保函为控股子公司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控股”）向渤海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不超过 2,350 万美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37 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大新控股（DASIN HOLDINGS PTE.LTD）成立于 2002 年 2 月 8 日，注册地点为新加坡，法定代表人吴明日，注册资本为 7,500 万美元，大新控股为国际远洋运输企业，拥有大灵便型散货船为主力船型的远洋船队，主要从事国际海上货物运输、船舶管理、船舶租赁、船舶代理等业务。公司持有百分之八十的股权，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大新控股管理团队公司）持有其余百分之二十的股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大新控股资产总额 20,942.08 万美元，负债总额 18,763.33 万美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 13,957.26 万美元、其他流动负债总额 4,806.07 万美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净资产 2,178.75 万美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4,801.28 万美元，利润总额 553.11 万美元，净利润 553.11 万美元（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0,199.34 万美元，负债总额 18,420.21 万美元（其中包括银行贷款总额 12,999.55 万美元、其他流动负债总额 5,160.37 万美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净资产 1,779.13 万美元；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597.25 万美元，利润总额-399.62 万美元，净利润-399.62 万美元（未经审计）。

大新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一）贷款信息

- 1、借款人：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
- 2、贷款银行：渤海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 3、贷款金额及币种：不超过 2,350 万美元。
- 4、贷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 5、贷款用途：用于置换银行到期债务。

（二）担保方式

公司使用内保外贷的形式为大新控股提供融资支持，即公司向渤海银行深圳分行申请开立不超过 2,350 万美元的融资性保函，由渤海银行深圳分行作为保函开立银行，渤海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作为保函受益人，为大新控股提供保函金额项下贷款支持。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继续以公司提供担保项下的大新控股借款金额的 20% 为限，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大新控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虽然其资产负债率较高，但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大新控股少数股东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虽未提供等比例担保，但以公司所担保项下的大新控股借款金额的 20% 为限，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降低大新控股的融资成本，扩大融资渠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154,317.1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69,780.1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29.65%。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未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2日